敬啟者：

本宿舍現聘請«Chinese\_Name»( «English\_Name» ; ID No.: «HKID\_Number» )為香港扶幼會«Service\_Type\_name»合約社工。有關聘用協議如下：

1. 職責
   1. 為舍童提供個案服務。
   2. 作個案統籌及向上級提供個案工作計劃建議。
   3. 與上級及同工通力合作，務必為舍童提供優質之個案服務。
   4. 召開及主持個案檢討會議及研討會。
   5. 協調宿舍、有關機構及舍童家人需要，以為舍童尋求最佳利益。
   6. 存錄合時及準確之個案記錄。
   7. 組織及評估社會工作計劃及活動。
   8. 參與有關之職員會議。
   9. 參與員工發展計劃及活動。
   10. 負責舍童教導及秩序管理工作。
   11. 須輪值當晚上候命更(on-call duty)。
   12. 如有需要，須於非當值時間返宿舍協助處理緊急事故。
   13. 執行直屬上司及院長指派之工作。
   14. 每星期工作44小時，年假支取以每星期5½天計算。
2. 聘用期

由 «Commence\_Date» 日至 «Terminate\_Date» 日止。

1. 終止協議方法
   1. 如於合約期內僱傭任何一方欲終止此協議，須於一個月前(扣除年假)以書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或以一個月薪金作代通知金。
   2. 閣下如有疏忽職守或未有按上級指示工作，本宿舍可即時終止此聘用協議，本宿舍不須作任何賠償，而本宿舍仍會保留追究涉及本會或舍童相關責任補償之權利。
2. 薪酬及福利
   1. 月薪按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薪級表第«Pay\_Scale\_Point»薪點，以及按香港特區政府最新頒佈之的總薪級表薪酬作相應調整。
   2. 服務合約期內，每年獲有薪假期«AL\_Entitlement»天，另加輪值額外假期2天（須按本會有關政策支取及由任職之單位安排）。合約期不足一年者，年假將按比例支取。
   3. 享有公眾假期休息(須輪值上班)。
   4. 須按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法例規定參加本會強積金計劃。

如閣下同意上述聘用協議，請於本年XX月 XX日或之前簽署下列聘用協議回條，交回本人。

此致

«Chinese\_Name»先生/女士

院長

«Unit\_IC» 謹啟

«Print\_Date»

**聘用協議回條**

本人«Chinese\_Name» «English\_Name»(姓名)，身份證號碼 «HKID\_Number»，同意上述聘用協議，並接受香港扶幼會長康宿舍由 «Join\_Date»日至 «Terminate\_Date» 日之聘任。

本人簽署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簽署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副本呈：郭成名先生(總幹事)